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315-26J4-FG0002

因东莞市东江下游片区水质提升及排水管网提质增效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一标段）采购需要，我司拟采用公开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6 年 12 月 04 日 10:00 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2 月 02 日 10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若对本竞价项目采购要求等有疑问的，应当于 2026 年 12 月 02 日 17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数智化平台向采购人提出答疑问题。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m³）	备注
1	普通预拌混凝土	C15	2382.20	
2	普通预拌混凝土	C20	26311.85	
3	普通预拌混凝土	C25	4.31	
4	普通预拌混凝土	C30	48755.00	
5	普通预拌混凝土	C35	4705.10	
6	普通预拌混凝土	C40	865.41	

注：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技术规范书中供货范围相关内容。

二、竞价规则

本项目采用逆向竞拍报价方式，竞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多次通过数智化平台进行竞价，竞价截止时间之后的超时竞价：倒计时 2 小时内，有人报价进入超时竞价，有一人超时竞价，竞价时间就延长 30 分钟，否则竞价就正式截止，不再接收报价。竞价最小幅度为 1 万元（即供应商在除首次报价外，每次进行竞价时所报价格不得高于：目前最低价-竞价最小幅度），供应商在参与每次竞价时均需上传最新版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才算有效竞价。

三、采购要求

1、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采用多轮报价方式，竞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等信息，报价包含已包括预拌混凝土原材料、生产成本、税金、合理利润、保险费、运输费、过江过路过桥费；包括货物出厂前所需进行的试验、检验费用；包括其他运抵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前的一切费用，但不包括泵送费。

2、交货期：约定交货时间为2026年12月至本工程供货结束。具体交货时间，由项目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安排。

3、交货地点：东莞市东江下游片区水质提升及排水管网提质增效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一标段）现场指定地点。

4、质量标准或要求：符合国家标准规范要求及“技术质量要求”。

5、质保期：质保期为自合同材料验收之日起算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12个月止（以先到的为准），但并不免除乙方对所供货物质量负终身责任。

6、供应商的资质要求：（若需要资质要求的，未达到资质要求的，将被视为无效竞价响应。）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且出具的检验报告不低于3种规格型号。

（2）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需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2023年以来的供货合同不少于3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800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4）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2023年-2025年3年内财务审计报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受到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2023年至今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2023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信用服务”栏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为本采购公告发出之日后）；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供应商库受限名单中。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7、付款比例：货物经甲乙双方组成的验收机构验收无误签字确认后，按月（上月21日至当月20日）及时对账，乙方应于当月25日前按当期双方确认的结算金额全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为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13%），甲方财务挂账后，根据资金分配情况，于2个月内向乙方支付货款的70%，当批货款的27%在第一次支付后起算4个月内支付。结算款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12个月）满30日内除扣除因材料质量问题而发生的费用后一次性无息返还。

8、履约担保要求：卖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15日内，向买方提交一份其基本账户所在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该履约保函自开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采购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履行完毕并结算完最后一笔货款之日止。保函正本应在有效期届满后，由买方退还给卖方。

9、验收方式：共同验收。

10、响应保证金：

10.1 形式：采用保函或保证金形式。

10.2 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

10.3 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第一次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至采购人处（建议提前一个小时）保函有效期为90天，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若无法提供保函，请提供同等金额的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

10.4 保证金收取方式：采用在线收取保证金，由平台收取到统一账户，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

10.5 保证金在第一次报价截止时间前到达。

11、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供应商需通过数智化平台，按照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

12、最高限价：2419.384074万元。

13、根据主合同条款，本次采购所选用的品牌须经监理单位审核，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使用。如该品牌发包人不同意，采购人则根据主合同条款弃用该品牌，根据评标办法依次顺延。

四、技术质量要求

6.1 满足《预拌混凝土》（GB/T 14902-2012）标准要求；

6.2 混凝土所用材料、配合比应符合 GB 50108-2008《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通用硅酸盐水泥》（GB 175-2023）、《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JGJ52-2006）、《混凝土外加剂》（GB/T 8076-2008）、《混凝土用水标准》（JGJ63-2006）、《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GB/T 1596-2017）的要求。

6.3 混凝土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满足《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GB 50164-2011）；

6.4 强度试验结果评定以《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 50107-2010）为准；

6.5 混凝土泵送满足《混凝土泵送施工技术规程》（JGJ/T 10-2011）要求。

6.6 其他具体要求见第五章技术标准与质量要求

五、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A 座 9 层

邮　　编：572000

联 系 人：程工

电　　话：17704008207

电子邮箱：chengpf-shj@powerchina.cn

使 用 人：东莞市东江下游片区水质提升及排水管网提质增效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一标段）项目部

联 系 人：马工

电　　话：15919980067

电子邮箱：391430231@qq.com

六、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　　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电　　话：0755-85906161

电子邮箱：liyin-shj@powerchina.cn

七、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755-85906147）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27 日

